

证券代码：838419

证券简称：威泽智能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坏账核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核销坏账概况

为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、财务状况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公司拟对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，难以追收的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并核销，公司对核销的应收账款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。本次核销的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总额为人民币391,871.00元，已计提坏账准备391,871.00元。

二、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核销的坏账，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核销坏账事项，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政策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坏账核销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同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坏账核销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本议案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审议认为：本次核销坏账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财务真实状况。经查验，核销的坏账款项所涉及的债务人均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2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8日